新生兒 G6PD 篩檢檢驗院際品管調查作業說明書 (寄件次)

1. 院際品管檢體 (以下簡稱品管檢體) 收件回報

- 1.1 收到品管檢體後·請即刻上網登錄「G6PD 院際品管調查線上作業系統」 (http://g6pd.qap.tw/MIS/) <u>回報品管檢體收到回函</u> (Sample Receipt)·以利確定 檢體順利寄達。
- 1.2 回報內容包含「檢體收件時間」、「運送過程最高溫度」及「濕度」 (請打開品管檢體信封 · 「溫度」與「濕度」顯示標示貼於品管檢體包裝紙卡)。回報方式可參考 G6PD 院際品管調查線上作業系統說明
- 1.3 http://g6pd.gap.tw/G6PD Note NS.htm>
- 1.4 若於寄件日隔天下午 4 點仍未收到品管檢體,請主動與品管中心電話聯繫。

2. 品管檢體儲存

為確保品管檢體之穩定性,收到品管檢體後請保存在 -20℃ 以下。

3. 品管檢體使用

- 3.1 品管檢體須回到室溫後才可取出測試。
- 3.2 按貴單位新生兒 G6PD 篩檢檢驗標準作業程序與一般檢體一同操作。

4. 檢驗結果回報

- 4.1 上網登錄「G6PD 院際品管調查線上作業系統」 (http://g6pd.qap.tw/MIS/) 回報檢驗結果 "Input Result"。
- 4.2 登錄結果後,請列印「G6PD 品管檢體檢驗報告單 (Interlaboratory Quality Assurance for Neonatal G6PD Screening)」並由檢驗者及負責人簽名後,傳真回品管中心 02-2703-6070,或 Email 至 <g6pd@g6pd.tw>。
- 4.3 回報方式可參考 G6PD 院際品管調查線上作業系統說明 http://g6pd.qap.tw/G6PD_Note_NS.htm。
- 4.4 本次檢驗結果回報截止日期為 r 寄件後 3 日。
- 4.5 檢驗單位如想變更已回報之檢驗結果·需在回報檢驗結果截止日前·以書面方式申請變更報告內容(「請於<http://g6pd.qap.tw/app_doc.htm>下載「新生兒 G6PD 篩檢檢驗院際品管調查參加單位資料及檢驗報告變更申請書」)。請以傳真或 Email 遞交該申請書·並主動向品管中心確認該申請書已收到。

PMF 財團法人預防醫學基金會品管中心

5. 品管檢體說明

- 5.1 本中心寄送之品管檢體,均勻性與穩定性測試符合 ISO17043:2010 要求。
- 5.2 高溫環境將影響品管檢體之品質。
- 5.3 品管檢體來自人類血液,原料經過 B 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 (HBsAg)、C 型肝炎病毒抗體 (Anti-HCV)、梅毒血清學 STS (RPR 或 TPPA) 試驗、愛滋病毒 (HIV-1/HIV-2 Ag/Ab, HIV p24 antigen)、人類嗜 T 淋巴球病毒抗體 (Anti-HTLV) 測試檢驗結果皆為陰性。
- 5.4 使用或丟棄本品管檢體時,仍應依據 貴單位生物安全指引操作並注意生物危險性 (BIOHAZARD)。

6. 注意事項

本中心發行之新生兒 G6PD 篩檢檢驗院際品管調查結果報告具有保密性,僅供貴單位及權責單位使用。

7. 補寄品管檢體措施

- 7.1 補寄原因若為品管檢體本身因素 (如收件時發現血點髒污等),請於收件後立刻拍照 回傳至品管中心,品管中心將立即安排補寄當次品管檢體。
- 7.2 請注意檢驗結果回報截止日期並不會延後, 請在原回報截止日前回覆檢驗結果報告。

聯絡資訊

預防醫學基金會品管中心

10699 臺北信維郵局第 624 信箱

聯絡人:范美羚 專案經理

電話:02-2703-6080

傳真:02-2703-6070

Email: g6pd@g6pd.tw

本計畫網址:http://g6pd.qap.tw/

